

关于公布《吉林大学机械与航空航天工程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的通知

为做好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学校《吉林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文件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复试录取工作原则

（一）坚持科学方法，选拔优秀人才。采用综合性、多元化的考察方式和方法，探索高层次专业人才的选拔规律，坚持学术标准，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确保生源质量。

（二）坚持全面考察，注重客观评价。在对考生德智体等方面综合考察的基础上，还要突出对专业素质、动手能力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业务课考核成绩尽可能量化，综合素质考核也应有明确的等次标准。

（三）坚持公正公开，维护考生权益。政策规范透明，程序公正公开，结果主动公示，监督机制健全，以人为本，切实维护考生合法权益。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订复试工作方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复试录取实施细则。指导

复试小组开展相应的复试考核工作，处理招生过程中考生提出的质疑和申诉。

（二）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本单位的复试工作，指导复试小组进行相应的考核工作。

（三）学院成立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复试命题小组，负责制定难度适宜、数量充足的复试试题。

（四）学院成立若干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复试小组，负责确定考生复试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和操作程序。

（五）学院成立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复试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参加复试考生进行资格审查。

（六）学院成立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复试工作监督小组，负责对复试录取的工作程序、保密规定、信息公开公示和工作人员的廉洁廉政等进行监督检查。

三、考生进入复试的基本要求

（一）考生必须符合《吉林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及专业目录》中报考条件等相关规定和要求。

（二）考生的初试成绩必须符合《2024 年吉林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拟录取考生均须参加复试。

（三）考生须符合学院复试分数线要求，符合条件的考生需加入微信群：

群聊: 2024吉大机械复试群



该二维码7天内(3月27日前)有效, 重新进入将更新

学院复试分数线以及专业招生计划, 见下表:

机械与航空航天工程学院 2024 年硕士招生分数线及各 专业招生计划

类型	学科/专业	总分	统考招生计划人数
学术 学位	080100 力学	320	20
	080200 机械 工程	366	39
	0802Z2 工业 工程	320	6
专业 学位	085500 机械	345	90

四、资格审核

(一) 考生现场资格审核。

复试前要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核，与考生逐一签订《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按招生章程及招生专业目录的要求，明确审查的具体项目与内容，所有考生资格审查汇总表应由审查人和资格审查小组组长签字后存档，保存三年。考生须提交材料如下：

1. 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

2. 往届考生毕业（结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

3. 应届毕业生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

4. 本科阶段定向就业培养的应届本科毕业生需提交定向就业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

资格审查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复试资格和录取资格。

资格审查不合格者；材料造假或不符合要求者；毕业证、居民身份证及复试表上的照片与本人不相符者；在读非应届毕业的大学生；与《吉林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及专业目录》所要求的条件不相符者；未按照规定时间进行现场资格审核。

地点：吉林大学南岭校区机械材料馆五楼中厅

（二）笔试和面试时，需携带身份证。

五、复试主要方式和内容

（一）复试比例

根据我院招生计划和生源情况，学术学位复试比例为 130%，专业学位的复试比例为 120%。计算基数为：统考招生

计划人数。测算公式：学术学位复试人数=统考招生计划人数×130%，专业学位复试人数=统考招生计划人数×120%。按比例计算进入复试人数时，有小数点向上进一取整。实际上线考生因存在同分现象，一律采取进位方式。专业类别上线率不足120%，按实际上线人数复试。

（二）复试方式

笔试和面试。

（三）复试要求

1. 笔试：主要为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

按照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科目进行笔试。

080100 力学 振动力学

080200 机械工程 机械工程综合（含机械制造技术基础、液压与气压传动、机械设计）

0802Z2 工业工程 人因工程

085500 机械 机械工程综合（含机械制造技术基础、液压与气压传动、机械设计）

地点：吉林大学南岭校区逸夫楼 A206

2. 面试：包括综合素质、能力测试和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综合面试采用结构化即时问答形式，主要考查考生的基础知识、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创新潜质、思想道德品质等综合素养。

（1）专业素质和能力

包括：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

科（类别）、专业（领域）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类别）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能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核应涵盖与原有复试笔试内容相关的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

（2）综合素质和能力

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内容应包含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人事档案审查或政审必须在发放录取通知书之前完成）；本学科（类别）专业（领域）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者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人文素养；心理健康情况。

（3）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主考教师须由精通外语的教师担任。在进行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时，必须保持整个测试过程评分的一致性、连贯性和公正性。每位考生提前准备英文自我介绍，时间不超过三分钟。

（4）专业学位测试内容要求

突出专业学位的特点，对考生专业知识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兴趣、爱好、特长及就业意向等方面的考查。

地点：根据随机分组情况另行通知。

（四）关于复试成绩

1. 统考考生复试成绩满分300分，其中，笔试150分，合格分数线90分；面试150分，合格分数线90分。强军计划、退役士兵计划考生（不占用学院统考指标），复试成绩满分300分，其中，笔试150分，面试150分，合格分数线为180分。对在复试中没有达到合格线的考生不予录取。

2. 考生总成绩为100分，其中初试成绩占60%，复试成绩占40%。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相加为招生考试总成绩。

总成绩计算公式：

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60%+（复试成绩÷3）×40%

3. 考生按招生考试总成绩排序，根据招生计划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录取。当总成绩分数相同时，依次按照初试总成绩，初试外语成绩，初试数学成绩，复试外语成绩优先原则录取。

4.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不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关于调剂

（一）调剂考生必须符合我校招生章程及招生专业目录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二）调剂考生必须符合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考生）、所报第一志愿专业的吉林大学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以及调入专业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三）调剂考生的调入专业要与其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

同或相近。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交叉学科门类调剂要求按照国家最新文件规定执行。**

（四）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必须符合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考生）、所报第一志愿专业的吉林大学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以及调入专业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未报考的不得调剂入该计划录取。

（五）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进行（退役大学生士兵加分项目考生、享受少数民族政策考生可除外）。

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 12 个小时。对申请我院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我院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不作为遴选依据。

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由学院自主设定，最长不超过 36 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如学院未明确受理意见，锁定解除，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六）拟调剂汇总名单统一报送招生办公室，审核通过后，进行网上调剂。

（七）原则上以学院内调剂为主，具体要求以调剂通知为准。

七、关于录取

(一) 根据招生计划及考生总成绩择优确定录取名单。调剂考生应单独排序，根据调剂计划按总成绩择优录取。

(二) 复试合格但未被录取的一志愿考生，在学校增加招生计划时，按总成绩排序依次录取。(已通过“调剂服务系统”被其他高校“待录取”且未在我校规定时限解除“待录取”的考生视为自愿放弃，不予录取)。

(三) 强军计划、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和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的录取工作按照教育部、军委政治工作部相关文件执行。

八、信息公开

(一) 关于学院实施细则、拟录取考生名单以及录取情况等学院官网公开，网址<http://mae.jlu.edu.cn/>。

(二) 在调档审查后，通过吉林大学招生网公示全校拟录取考生名单。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名单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10个工作日。

(三) 咨询及申诉渠道。

机械与航空航天工程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电话：

(0431) 85095764，机械与航空航天工程学院纪检监察申诉电话：(0431) 85094404；学校招生办公室咨询电话：(0431) 85166371。参加复试考生对复试、录取结果提出质疑，应在

复试结果公布的三个工作日内，向学院纪委提出申诉。

九、关于违规处理

对在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考试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一律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严肃处理。

十、复试工作日程安排

（一）3月21日，学院公布《吉林大学机械与航空航天工程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各专业招生计划以及上线学生名单等。

（二）3月26日9:00-10:00，资格审核。

（三）3月26日14:00-15:30，笔试。

（四）3月27日全天，面试。

（五）4月3日前，学院公布调剂信息，组织调剂考生复试工作。

（六）4月15日前，学院上报拟录取名单。

（七）4月20日前，吉林大学招生办公室公示全校拟录取名单。

本细则及未尽事宜由吉林大学机械与航空航天工程学院研究生培养办公室负责解释。

吉林大学机械与航空航天工程学院

2024年3月21日